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李婷妮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100298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629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6291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6291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國際教育中心夥伴學校－觀音高中辦理「桃園市
115年度中小學國際教育校長暨教師培力『共通』及『分
流』課程」實施計畫各1份，請鼓勵貴校師長踴躍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觀音高中115年7月6日觀高教字第1150008698號函及本
市115學年度國際教育總體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共通課程：

1、辦理日期：115年8月6日（星期四）至同年月7日（星
期五）。

2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部大樓1樓
分組教室。

3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7月27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4、報名方式、研習代碼及表單網址：

(1)研習者需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研習代

國際交流處 115/07/07 12:39



1150007171

有附件

碼為5677716。

(2)同時填寫旨案Google 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qJKSnkZPAWd45gtH9>，以利研習報名作業及認證時數核發。

5、學習成果檢核方式：共通課程以學科檢核為主，檢核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，其及格基準為七十分。

(二)分流課程：

1、辦理日期：115年8月18日（星期二）至同年月19日（星期三）。

2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部大樓1樓分組教室。

3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8月10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4、報名方式、研習代碼及表單網址：

(1)研習者需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研習代碼為5677718。

(2)同時填寫旨案Google 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54H35abLbmRfoBG19>，以利研習報名作業及認證時數核發。

5、學習成果檢核方式：分流課程以實作檢核為主，檢核成績以「通過」或「不通過」為標準，由講師依學員出席狀況，及實作時參與小組討論、分工、演示之積極程度予以評分是否通過。

三、本局同意貴校出席人員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四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觀音高中李組長或許小姐，聯絡電

電子文
騎

16

3

話（03）4981464分機213，電子信箱：gish213@gish.tyc.
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